

# 附件

## 常见贸易政策合规问题自查表

类别	自查内容	涉及条款	是否有此类情况
一 货物贸易	1. 【数量限制】禁止进出口，或设定进出口数量限制。	GATT 第 11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贸易权】除国营贸易产品外，将特定产品的进出口权限定在特定企业（不包括设定合理的资质要求）。	议定书第 5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3. 【检验检测】在国际标准对拟实现的政策目标有效或适当的情况下，制定技术法规未基于现有国际标准。对进口产品适用的检验检测标准、技术法规或合格评定程序，高于或严于国内产品。对来自不同世贸组织成员的进口产品适用不同标准、技术法规或合格评定程序。	TBT 协定第 2.1 条和第 2.4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4. 【卫生检疫】在制定世贸组织《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定》有关措施时，未基于现有国际标准、指南或建议，未基于风险评估。对来自情形相同或相似世贸组织成员的产品，适用不同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	SPS 协定第 2.3 条、第 3 条和第 5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5. 【国内税】对某一世贸组织成员进口产品征收超过国内或其他世贸组织成员同类产品的国内税费（不包括关税及进口环节所必须的费用）。	GATT 第 1.1 条和第 3.2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6. 【国内销售】在销售、运输、购买或使用等方面，给予某一世贸组织成员进口产品的待遇低于国内或其他世贸组织成员同类产品。	GATT 第 1.1 条和第 3.4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7. 【出口补贴】以出口实绩为条件对货物出口给予补贴。包括但不限于与出口数量或出口金额直接挂钩的补贴，对出口运费等与出口实绩相关的费用按比例给予补贴，对出口货物在国内运费、国内所需货物和服务等方面的待遇优于国内销售货物等。	《补贴协定》第 3.1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8. 【进口替代补贴】以购买或使用国产品为条件给予补贴。包括但不限于对使用某些特定国产或国内知识产权货物给予补贴、对使用一定国内含量货物给予补贴、对生产环节使用国产设备或工具给予补贴。	《补贴协定》第 3.1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9. 【禁止性渔业补贴】对从事非法、未报告和无管制捕捞（IUU）或从事 IUU 捕捞相关活动的船舶或经营者提供补贴；对过度捕捞鱼类种群的捕捞与相关活动提供补贴，但旨在重建至生物可持续发展水平的补贴除外；对无管辖的公海领域捕捞提供补贴。	《渔业补贴协定》第 3.1 条、第 4.1 条和第 5.1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二 服务贸易	10. 【准入限制】对于我国已承诺开放的服务部门，限制或禁止外国服务或服务提供者准入。以数量配额、垄断、专营等方式，限制服务提供者数量。以数量配额方式或者根据经济需求状况，对服务总营业额、服务资产总值、服务网点总数、服务产出总量、特定服务行业或服务提供者雇佣的总人数等加以限制。要求服务提供者以特定组织形式提供服务。	GATS 第 16 条议定书附件 9（服务贸易具体承诺减让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类别	自查内容	涉及条款	是否有此类情况
	11. 【差别待遇】给予某一世贸组织成员的服务或服务提供者的待遇，低于给予来自其他世贸组织成员的服务或者服务提供者，除非签署的自贸协定另有规定。	GATS 第 2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2. 【国内法规】对服务提供者的资格和能力的要求，超出为保证该服务的质量所必需的限度。对服务提供者的许可程序和要求缺乏公开、透明、公开标准。涉及许可相关政策未在可行情况下提前征求社会意见。未提前公布许可相关要求、程序、费用、处理时间等信息。一项许可申请未在可行情况下由“单一部门”受理。未及时向许可申请人反馈办理进度。未向未通过的许可申请人说明理由及提供二次申请的机会。许可主管部门下属单位从事许可事项相关行业业务，与许可申请人存在竞争关系。许可费用不合理、不透明。资格考试时间安排不合理。技术标准未通过开放和透明的程序制定。	GATS 第 6 条、《服务贸易国内规制参考文件》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3. 【有限开放】在某些服务部门仅对特定世贸组织成员开放，超出我国与该成员签署的自贸协定服务部门开放承诺范围。	GATS 第 2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4. 【优惠待遇】对于我国已承诺开放的服务部门，给予国内服务和提供者待遇，优于国外同类服务和提供者。	GATS 第 17 条 议定书附件 9 (服务贸易具体承诺减让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三 知识产权	15. 【权利的获得与救济】在获得知识产权的行政程序和收费标准方面，以及申请知识产权保护的行政救济程序和收费标准方面，对中外当事人或者不同成员的当事人进行不同规定。	TRIPS 协定 第 3 条、第 4 条、 第 62 条、第 42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外商投资	16. 【服务部门市场准入】对于我国已承诺开放的服务部门，外商投资股比等准入限制严于我国加入承诺。	GATS 第 17 条 议定书附件 9 (服务贸易具体承诺减让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7. 【投资要求】要求外商投资需满足出口实绩、当地含量、技术转让等要求。	TRIMS 协定附件 例示清单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18. 【外企待遇】在国内外采购原料、零部件和服务方面，国内外销售自产产品方面，及购买和使用交通、能源、基础电信、其他生产设施以及获得生产要素方面，给予外商投资企业的待遇低于内资企业的待遇。	议定书第 3 条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类别	自查内容	涉及条款	是否有此类情况
五 透 明 度	19. 【公开】将需行政相对人（如自然人、企业等）知晓和执行的文件，设置为不公开文件。	议定书 第2条（C）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0. 【征求意见】贸易政策措施公布后未提供合理时间供公众评议。	议定书 第2条（C）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1. 【过渡期】对与国际标准不同的、拟实施的技术法规、标准和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未在公布及向世贸组织通报后预留不少于60天评议期，在公布和生效之间未预留不少于6个月过渡期，属于紧急情况的除外。	TBT协定第2条 SPS协定第7条 世贸组织会议 相关决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2. 【通报】已通过政府网站公布的有关贸易政策，未纳入向世贸组织相关通报的范畴。	《补贴协定》 第25条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注：

1. 此表中所称知识产权和外商投资是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和外商投资。
2. 缩略语：GATT指《1994年关税与贸易总协定》，《补贴协定》指《补贴与反补贴措施协定》，TBT协定指《技术性贸易壁垒协定》，SPS协定指《实施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定》，TRIMS协定指《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协定》，TRIPS协定指《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GATS指《服务贸易总协定》，议定书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加入议定书》，报告书指《中国加入工作组报告书》。
3. 此表作为工作参考，所列为常见可能存在违规风险的问题，未涵盖所有可能违反世贸组织规则或中国加入承诺的情况。出于国家安全或人类健康、公共道德、动植物和环境保护、履行国际公约（如具有强制性缔约义务，采取全球性限制或者禁止进出口等行为的国际公约）等合理目的确需出台的贸易政策措施，应审慎评估必要性，并注意尽量减少对贸易的不利影响。
4. 对于未来生效的世贸组织规则，请各单位即时开展合规工作，本自查表亦将及时更新。